

月末版 泛幻想 灵异 言情 青春 阅读志

李静玮等著 相见欢

19.0

# 相见欢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相见欢 / 李静玮等著. —南昌: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2009.7  
(男生女生)

ISBN 978-7-80742-660-8

I. 相… II. 李… III. 中篇小说—作品集—中国—当代 IV.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09) 第118297号

---

出版 社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社 址 南昌市阳明路 310号江西出版大厦 邮编 330008  
电 话 0791-6894736 (发行热线) 0791-6894790 (编辑热线)  
网 址 <http://www.bhzwy.com>  
E-mail [bhz@bhzwy.com](mailto:bhz@bhzwy.com)

---

书 名 相见欢 (男生女生)  
作 者 李静玮等  
出版人 姜钦云  
责任编辑 吴山芳  
特约编辑 梁玉玲  
封面绘制 刘祥云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世艺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15mm × 1020mm 1/16  
印 张 12  
字 数 280千字  
版 次 2009年7月第1版 2009年7月第1次印刷  
定 价 12.00元  
书 号 ISBN 978-7-80742-660-8

---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印刷厂联系调换) 电话: 18901035995

# 相见欢

## Contents ● 目录

002	珠玑短篇	李静玮
015	淋漓中篇	花 布
030	生花系列	蔡芹芹
042	珠玑短篇	宇 绪一
051	淋漓中篇	小 妖 UU
070	珠玑短篇	狐狸手套
082	月光岩	
084	生花系列	
105	淋漓中篇	
126	异画 舶	
132	生花系列	
153	珠玑短篇	
166	肉 肉 门	
168	行云连载	
190	米 糕 美	

刀之冷世界 (6)

杀客·十全九美  
落春华  
乱神传·神之哀叹  
替身公主

杭小夕  
龟心似贱  
苏锦绿

苏子鹅

文 / 李静玮 图 / M球球

# 相欢



初夏，人间草木葳蕤。

这样的季节适合穿着裙子在街上花枝招展，而我却坐在老师办公室冰凉的凳子上，心中掠过一丝寒意，因为考试迫在眉睫。

秃顶班主任扶了扶脸上闪着冷光的眼镜，拿出一张记载着本班这个学期所有人的数学成绩的表格，指着我那一列没有一次超过六十分的格子说：“林卡，如果你这次数学再不及格，我就去找你妈。”

找，我，妈。

我的心中重重地炸开这三个字。



从小到大，我的老师们找过两次我妈。

第一次是小学，当时我还不熟悉符咒的性质，贴了一张定时雷咒在讲台上，随后老师走上去，然后华丽的电光一闪。

结果，我妈穿着比电光还要华丽的旗袍来到学校——所有人的注意力都被吸引了，我坐在教室里，四周的同学对我指指点点，他们说，看！那个穿金色旗袍的漂亮阿姨就是林卡的妈！她的裙子上绣了一只大熊猫！

我的脸上降下无数道黑色的竖线。

那一次她因为我小没有罚我，然而我因为被同学连续议论了一个学期而老实了很长时间。

第二次是初中，我和男同学打架，我妈让我去背厚得可以当凶器的《咒学术通论》，至今，我仍可以一字不差地写出那本书上指定页指定行的指定字，这个结果也许好处多多，可是从此我在街上一见到类似的黄底黑字的书就会冲上去拿起来放声背诵，以致满大街的人都以同情的眼光看我，说，这孩子怎么了。

我闭上眼睛，在心里大喊道，我绝对不想再经历第三次了！

我坐在教室里对着面前的数学卷子

奋笔疾书，阴影投来，一张冷淡而帅气的脸出现在我的面前，戴着一个口罩。

“于亦染。”我毫不客气地对这位学生会会长说，“好狗不挡道，生病了也别来烦我，小心我叫朱砂咬你。”

“林卡！”这个被誉为一半海水一半火焰的家伙把我拉出教室，走到天台上，声音愤怒极了，“我知道又是你干的，你在挑战我的耐心吗？！”

“脱！”我被他弄疼了，指着他的口罩念了一句咒语，“我什么也没做——”

口罩掉下来，左颊上用毛笔写着两个又粗又大的字——流氓！

“不是我……”看着那张因为生气而扭曲了的帅脸，我脑子一转，“是啊，是我干的，我知道我说不是我你也不会相信，不过我有办法解决，你如果肯答应我一件事，我就帮你搞定这两个字。”

他愣了愣，接着像占了天大的便宜一样快速点头：“说！”

我竖起食指，笑眯眯地对他说：“我听说你数学很好，还得过国家级奥林匹克竞赛的名次，所以——我期能否及格就拜托你啦！”

狐狸保姆带大的小孩，都有雁过拔毛的本事——我在心中暗笑——于亦染算什么，让我打工？先给我打工！

“我那天去了一趟城东公园。”他恢复了

平静，开始叙述他遭难的经过，“打了个盹儿，起来时发现脸上包了一块奇怪的布，我把布扯开，发现旁边的人都围着我笑，我走到一辆汽车前照镜子——”

“好。”我同情地看着他，不过也不忘我的期末考计划，“每天下午的吃饭时间我会去找你补习数学，你别跑了喔——”

好不容易挨到了下课，可是当我回到家的时候，我发现我宁愿回到学校面对那个脸上写着“流氓”的人。

拿出钥匙，打开家门，我大声叫着家里那只狐狸的名字：“朱砂！我饿了！”

然而我的眼前飘过一阵殷红的桃花雨，耳边传来悠扬的笛声，一个白衣胜雪、黑发如漆的修长身影背对着我，以标准的中央电视台天气预报主持人的声调念道：“林花谢了春红，太匆匆。无奈朝来寒雨晚来风。”

对方回首，缓缓露出清俊文雅的侧脸和一双琥珀色略带邪气的眼睛，他的面色很好看，是有些桃色的粉，而那袭长袍与许多年前的式样没有什么不同，只是衬得他更加高大了。

他低头以示招呼，完全不理睬我脸上的乌云密布：“美人，喔，不，师妹，好久不见。”

如果我法力强大，我一定会将这个酸气男一脚踢出去，不过可惜，他之所以能让我觉得棘手，就是因为我没那个本事。



沈云欢，男，我妈学生。

在巫术界，传闻中我妈从来不收学生，除了她自己的女儿，这让我多少有些自鸣得意——毕竟她是少数顶级女巫之

一，而外国的巫师学校近年财政吃紧，连高级课程都只能请到中级的巫师来上。

可是在我小学二年级的时候，她为了一个天才儿童破例了。

一天，她带回一个手拿折扇、面如桃花的小美男，拍拍我的头告诉我以后每天晚上的巫术课要和他一起上。

一起上？那就上呗——当时的我抱着朱砂柔软的大尾巴，天真的小眼睛眨巴眨巴，还没有意识到这个决定对我的危害。然而，灾难很快就降临了。

如果说沈云欢到来之前，我的童年还是正常的，那么他来之后，我的人生就蒙上了一层桃色的阴霾。

沈云欢以我表哥的名义在学校注册，白天在初中部上课，晚上学习巫术。

那段日子，如果我的面前忽然站出一个面带羞怯的女孩、少女、阿姨，或者奶奶，她们通常都是哆哆嗦嗦地从口袋里摸出一个粉红色、图案各异的信封或是礼物——封口处贴着桃红的心形贴纸，递给我，然后迅速逃跑，只丢下一句“请帮我转给你的哥哥”。

——据说，最爱古典美男的老大妈居委会还专门为他成立了一个粉丝团，声称如果沈云欢长大后要出道当偶像，她们愿意贡献毕生积蓄买断他的首批原声大碟！

从学校到家的路不远，而当我抱着那一大叠东西回到家，时间已不早，若是不慎过了吃饭时间，又得挨一顿骂。

“胭脂泪，留人醉，几时重。自是人生长恨水长东。”男性公敌沈云欢一拉折扇，那半边水墨画一样的眉目透出淡淡的哀愁，“师妹，不要这么讨厌我，我只是来办事，很快就走。”

“什么事？”我拉长了脸——没人喜

欢对一个给自己带来多年麻烦的竞争对手贡献笑容。

“保密。”他走到我身边，俯首弯腰，用修长的手指轻点我的下巴，邪气地一笑：“师妹，师父这些天出门采药，不会回来——今晚也不会回来了。”

他已经长得很高了，而且，由于近的缘故，遮住了我的视线，束起的乌黑长发从宽阔的肩膀后落下来几缕，呼吸也带着令人迷醉的桃花香，嘴唇……很柔软的样子……

“你再靠近一点试试！”我忽然清醒过来，一脚把他踢飞了——真搞不懂我妈，她竟然放心把自己的女儿交给一个整天蛊惑人心的色狼！

“师妹。”依然在折扇下犹抱琵琶半遮面的沈云欢毫发无伤——虽然已经被嵌入了墙壁，“你的怪力还是如此厉害……话入正题吧……”

我所在的城市虽然不是富庶之地，但是三面依山，一面傍水，青龙、白虎、朱雀、玄武，四相俱全，风水极好。

要知道，妖怪们都是很迷信的，许多周边城市的妖怪喜欢这个风水宝地，举家迁移过来。而这也造成了本市的妖怪众多，各种诡异事件也纷至沓来热闹景象。

沈云欢说，前些日，他打算抓几只猫妖回去研究。

“然后呢？”我又着腰问他。

“我找到猫妖居住的结界，刚进去，一个美女问我是不是人族的男人。”他像平日那样不自觉地甩了甩头发，“我说是的，然后她走过来，一棒子把我打晕了。”

“然后呢？”我有点无语——毕竟像他这样说一句话就要摆个造型的人世界上真是不多了。

“然后——”他拿出一直遮着左脸的折扇，“然后我起来的时候，发现自己被关在一个小笼子里，接着我拿出镜子照了照，发现自己变成这样了！”

云欢师兄晶莹有如剥壳鸡蛋的左脸上，写着两个大大的毛笔字——无耻！

“喔……”我本来想说很适合你，但最终还是忍住了，“你没有办法弄掉吗？那我有什么办法？”

“那日我只想不看了，于是连忙跑出结界去——如果师傅在就好了。”他岔开话题，拿扇子遮住脸，“算了，总之，你明天要跟我去找那个美人，我总不能日日如此吧。”

看看，这德性，都被人说无耻了还张口美人闭口宝贝的，真搞不懂我怎么有耐心和他一起上了那么久的课。

我把睡得东倒西歪的九尾狐朱砂抱进卧室，将沙发腾给沈云欢，忽然想起于亦染脸上的流氓二字——看那极尽泼辣的字体，难道是一个人干的？

于亦染就算了，谁这么大胆，连天才巫师沈云欢也不放在眼里？



城东，公园，桃花林，于亦染就在此惨遭毒手。

“开！”他挥挥扇子，在桃林深处打开一个结界，“此处便是猫妖聚集之地。”

朱砂探头看了看里面：“这不是和外面一样吗？”

跟在他俩后头钻了进去，果然，结界里面也是片桃花林，只不过和外面被铁栅栏围绕的小林子不一样，这一处林子挨着山，大得惊人，那些淡粉的花色从山脚蔓延至高耸入云的山顶，由近及远，连绵不断，似乎没有边界。

眼前是一条通向山上的羊肠小道，两个小猫妖各扛着一只与它们的小个子很不相符的狼牙棒走了过来。

好——可爱！

我看这两只猫，第一反应是想冲过去，抱起它们亲一口——实在太可爱了！圆滚滚的小肚子和傻乎乎的胖脑袋，再加上毛茸茸的白色短毛，除了尾巴和颜色不对，这简直就是两只翻版大熊猫！

“娘娘的。”其中一只似乎用土语骂了一句粗话——但这粗话从它嘴里出来，又懒又甜，只是增加了它的可爱度，“大白天的出来站岗，首领真是无聊到家了。”

“唉，作为一个未成年男性，俺们的地位也就只这

样了。”另一只哀叹着，“等再长大一点，那还有得受了。”

呢？

我听得不是很明白，捅了捅一旁的沈云欢：“这是怎么回事？”

“落花如梦凄迷，麝烟微，又是夕阳潜下小楼西。”他一摇扇子，遮住脸上的字，“不知，上次我才进来，便被美人打晕了。”

“什么人！”两只守门小猫猫好像觉察到什么，屁股一弹，从地上跳了起来，奔向声音来处。

几只松果骨碌碌地从它们眼前滚了过去。

“原来是松果啊——”小猫猫们一松气，转身，又觉得不对，“红粉居没有松树啊！”

此时已经在山路上狂奔的我正在窃笑——朱砂这两天长牙，随身带了几个松果练牙口，没想到还用上了。

“原来此地叫红粉居。”色狼师兄又在一边浮想联翩了，“好香艳的名字！”

山路十八弯，而这座山又并不小，二人一狐爬了半天，终于爬到半山腰。抬头一望，山顶高耸入云，而路边的桃花林中赫然出现了一座大院，院中人声鼎沸，往来如织，好不热闹。

“来来来，大家请看！”我挤进大院，只见院内正中设了一个略高于地面的台子，台上一位穿着豹纹连衣短裙的人形猫女拍了拍身旁一位五花大绑的绿眼少年，用极具煽动力的声音说道：“他！来自蛇族，性格温顺，体力好，能吃苦，会洗衣做饭跳钢管舞！起价一百块！”

再看看院子里那些神色紧张的猫女，以及台上一字排列的各族男子，我明白了七八分——这是个女权社会，所有的男人在她们眼里，不过是用来买卖的下人。

“两百！”

“三百！”

“一千！”

此音一出，所有的人都不吭气了，看来已经是一个很高的价位了。

“一千一次，一千两次。”台上那只美少猫的声音

依旧具有高度的蛊惑力，“一千三次——成交！”

沈云欢叹了口气：“竟这般对待男子，薄情如此，薄情如此啊——”

接着，主持人将竞拍成功者——位体态臃肿，脸上还带着几根胡子的猫女请上了台：“这位夫人，请问您要给您的下人起什么名字？”

猫夫人似乎对这套程序已经很熟悉了，她从衣袋中拿出一支毛笔，在口中沾了沾墨黑的口水，在蛇男脸上写了起来：“贱人！”

“好名字！”全场欢呼起来！

不得不承认，这个场面对我和朱砂的刺激实在有点大，而当我们嘴角抽搐的时候我看向身旁——沈云欢呢？

“愁无限，消瘦尽，有谁知？”我抬头，某个白衣胜雪的潇洒公子已经站在了主持人的面前，他一展折扇，将一只手搭在她肩头，“美人，可否打扰一会儿？”

看来男性的尊严已使他看不下去了。

按常理说，只要云欢师兄一出手，任何女性，不论种族、年龄，都会涨红了脸做小鸟依人状，但是……

“谁家的无耻！”这位瘦高的猫女不耐烦地甩开他的手，“别以为卖相好就来砸场子！我们还在做生意！”

朱砂拉拉我的衣袖：“沈云欢被扔下台了，快去救他！”

拍卖台底，沈云欢正在泪汪汪地自言自语：“不，这不是真的。”

这一刻我忽然觉得他有点楚楚动人，而且，这个场景于我而言实在是很熟悉。



“拍卖会结束了耶。”朱砂很机灵，刚看过这情形，立刻从美少年变回了不起眼的狐狸，“我看刚才那位夫人的字很圆滑，应该不是她干的。”

我在台底环顾四周，参加竞拍的猫女们已经散得差不多了，而头上的拍卖台和房子似乎是由支架撑起来的，底座和地面之间有一定的空间，

刚够我活动。

“是这里。”沈云欢终于从刚才的挫折中醒来了，“我上一次就是从这间房底下逃出来的，虽然位置说不准确，地方还是记得的。”

“那还等什么？”我一指昏暗的前方，“爬！”

问题是，这个院落极大，而且每爬几步就可以看见一些光线从头顶的缝隙中透出来——似乎不是自然光，有人在屋里聊天，睡觉，喝茶，上厕所——朱砂说，这似乎是相互分隔开的空间。

看来，这个拍卖会场连通着猫妖一族的聚居地，各家各户都生活在我头顶上的那些房子里，而且家户之间既无分割也无标识——这下不好办了，还以为进了这个城市下水道一样的地方就能直接揪出始作俑者，没想到首先就遇到了迷路的麻烦。

“唉——”我叹了口气，擦了擦脸上四处蹭来的泥巴，坐在地上想休息一下。

“蠢货！白痴！神经病！”头顶上的房间里忽然传来一个清脆的声音，“过来！”

我一个激灵——这声音实在太有鼓动力了，连我都有忍不住要往上蹿的冲动。

“隐！”沈云欢好像看出我在想什么，念了几句咒文，把二人一狐隐匿在空气中。我暗暗叫苦——这个多人隐身咒，我学了大半年了，还是不会，老天偏心啊！

他敲了敲头顶的地板，念动咒语，随着“吱吱”的细微燃烧声，头顶的地板像是被钻石划开了的玻璃一样出现了一个可供一人进出的口子——上面那个女声还在叽叽呱呱地骂人，挡住了这一点似有似无的动静。

我把头钻上去，发现是那个主持拍卖的猫女，她背对着我的方向，面前跪着三个猫族的男子，身着下人穿的青灰布衫，脸上分别写着蠢货、白痴、神经病，而且，似乎是要证明物尽其用这句话的正确性，那个脑袋长得和大脸猫似的家伙，就是比别人多一个字的神经病，此刻，他正满脸委屈地向猫女辩解：“文臣大人，我真的不是故意的，我们只是去了一下厕所，不知道那个砸场子的会趁机上台。”

“你还有理了！本族两大重臣的牌子你想砸就砸是吧！”文臣的表情似乎凶残远胜喷火巨龙——从她面前男人们失色的样子中就可以看出来，“上次武臣带你们去捕王奴，我还没见着就被你们弄丢了两个！密赐花名的极品！武臣现在还没找回来，我们怎么向女王交代！”

两个？我看了看旁边的沈云欢——难道他是其中一个？另一个是于亦染？

“解！”我扣动手指，将原型现出来——另外两位还是先藏着吧，不然恐怕一计不成反遭强抢。

“你是谁！”猫女听见我念咒，转过身来。

“呃呃。”我咳了一声，“是这样的，我是人族的女巫，刚才路过的时候听见大小姐需要美男，我想我可以帮得上忙。”

“唉！”鬼才相信有人会从地底下路过自己家，但巫女与猫族一向交好，而大小姐似乎确是遇到难事了，她的眼睛略略一亮，又迅速黯淡下来，“是这样，今次猫王寿诞，指定我文武二相家奉上两个人族男子为奴，谁知道我那武臣妹妹带的这帮蠢货，天天吃喝玩乐，在人间弄丢了一个，在红粉居入口抓住的那个也逃跑了。”

“喔。”——原来是位高权重的文武大臣！我想起方才拍卖会上她牙尖嘴利的精明模样，心里打着算盘，“他们脸上写了字吗？有字的话应该很好找啊。”

“哎，这才是麻烦，后宫没有人侍寝，陛下一定会生气的。”文臣一副头疼的样子，“御赐的花名已经被我妹施在他们脸上，而除陛下本人之外，我们是被禁止知道的——现在又不能告诉陛下我们把人和名都弄丢了，这论罪可要满门抄斩啊。”

我想起于亦染说，他起来的时候头上被绑上了奇怪的布，也明白了为什么这群家伙方才认不出沈云欢。

侍寝？我下意识地摸摸下巴，大致清楚了这两个家伙要被抓去干嘛，听说男巫和猫女的后人一定是潜力超凡的猫女，而且照猫族的惯例，要是沈云欢给她们生了孩子，岂不是要天天洗衣做饭给女儿换尿布？

“那你妹妹怎么找他们？”我压下心头唯恐天下不乱的想法，问道。

“这你不用管。”她似乎觉得有点不对——面对一个陌生人，自己今日似乎话多了一点。

“别这样嘛，我有办法救你们家。”我笑嘻嘻地把手抱在胸前，“不过，我想先知道那些男人脸上的字怎么去掉。”

“……”文臣大概在心中掂量了一下轻重，随后说道，“这个简单，神经病，过来！”

那只大脸猫妖哭丧着脸过来了。

接着，这位集美貌与智慧于一身，还穿着豹纹连

衣短裙的文臣大人伸出她粉红色的小舌头，一点点，把神经病脸上的字舔掉了。

啊啊啊啊啊——

我在心中抱头大叫着——为什么，为什么最近看到的东西都是限制级的！沈云欢！你这个色狼！一定是因为你！

“用族人唾液写下的名字，只有本人能解。”她有些不解地看着面色发白的我，“也就是说，就算你想帮的那一边不是我，也没有办法抹掉那几个字。”

够狠！

我脑子嗡嗡地转着——看来，骗解药然后拍屁股走人是行不通了！



“喂，你又在那儿奸笑什么？”那个傲慢的声音响了起来，隔着口罩有些瓮声瓮气，“我脸上的字怎么办？”

我坐在天台上写数学题，不觉得——我在笑？哦，是的，我刚才在想他和沈云欢脸上的字被猫美人舔掉的情形，一定是温香软玉，辗转承欢——打住打住，太少儿不宜了。

昨天我从红粉居回来，文臣大人千叮万嘱一定要找到那两个王奴，她按武臣的转述，说了他们大致的模样，也更确定了我的猜测——就是这两个家伙，现在，他们都在我手里！

“喔。”我装作漫不经心，说道，“今晚上放学以后有空吗？去城东公园不？”

“林卡！”于亦染的脸红一阵白一阵，他一拍墙壁，在我面前竖成一个高大的黑影，“我因为脸上的东西才答应帮你补习数学，没空陪你玩！”

玩？

唉，又误会了不是，本人还不敢对会长大人您有兴趣——好端端一个普通人类硬生生地被卷入妖界纠纷，既不肯合作又死要面子，看来要用点非常手段了。

我念起一串符咒，在他耳边打了一个响指，迅速念道：“晚上十二点到城东公园桃花林。”

“……”两秒后，他重新坐在我旁边，“刚才讲到哪道题了？”

当晚。

“红蜡泪，青绫被，水沉浓，却与黄茅野店听西风。”沈云欢拿扇子遮住脸，“师妹，这就是另外一位受害者？”

“哈。”我拍打着梦游状的校草于亦染，不断打量着那一身蓝底带粉色猫头图案的睡衣，眼睛里放射出金色的光芒，“赚到了！把他穿Hello Kitty睡衣的样子拍下来卖给我们学校的女生，一定卖疯了！”

我立刻拿出口袋里的手机，噼里啪啦一顿乱拍。

“哈呼，支持支持——”一向热衷于娱乐事业的朱砂此时打开了结界，“走吧，文武大臣该等急了。”

生日啊，猫族女王的生日，真是奢侈！

山上所有的桃树都挂上了大红色的灯笼，上面漆着金色的“寿”字，通向山腰大院的羊肠小道上洒满了银色的彩带和礼花，金银粉三色交相辉映，看样子，方才举行过什么仪式。

文臣和武臣两位大人正在入口处接应我，她们穿的都是豹纹的连衣短裙，妹妹武臣个子小一些，裙边缀满了粉白色的蕾丝花边，脸蛋可爱极了，背上却背着一个比她人还大的狼牙棒。

“喔，是那位美人——”按事前的协议，已经将脸用布遮挡起来的沈云欢指了指武臣，“就是她把我打晕的。”

“不错，这两人脸上花名的气味没错，类型也是殿下要求的一个冷淡一个倜傥，样子也相符。”武臣吸了吸粉嫩的小鼻子，“姐姐，我们快把他们带去王殿。”

“太好了。”文臣松了一口气，感激地看着我，“林卡，多谢！”

先别谢我。我苦笑一声，虽说大家商量出的苦肉计不至于毫无胜算，但是万一失败，醒过来的于亦染就该把我宰掉了——至于沈云欢这个小白脸，我无端认定他会很甘心当人家的王奴。

文武大臣带着我们走上了通向山顶的路，一路上寒气越来越重，路边的桃花也渐渐稀少，随着海拔的升高，四周出现了白皑皑的冰雪，而包括文武

大臣在内的众人也开始直打哆嗦，我让朱砂变回狐狸形状，抱着这纯天然的狐狸大衣，回暖之余不由得有些紧张。

“到了。”武臣走近那座冰雕玉砌的宫殿，推门做出请的姿势，“里面不冷。”

冰殿内铺着火红的地毯，平日聚集在山腰上的猫妖们此刻都在各自的餐桌前大吃大喝，而那些脸上写着各种奇怪字的下人则毕恭毕敬地为她们倒酒。

高大的王座上半卧着一位古铜色皮肤、黑色长发的人，她四肢纤长，着一身袒背露腿的桃红皮草，桃花瓣似的双眼碧绿如翡翠，色泽柔美。初见，那股睥睨天下的气势便不可遏止地从明艳动人的身姿中倾泻出来。

极品美人！

咕咚！我咽了一口口水——沈云欢啊沈云欢，你这下有福了，等你们进了宫，我看你怎么舍得打晕她！

我回头看看被蒙住大半张脸的沈云欢，他露在外面的眼睛和眉头却露出了少见的不满神色。

“怎么了，师兄。”我笑他，“你不是一向喜欢调戏美女吗？大大的机会来了喔！”

“……爱美之心众人皆有，但我只调戏过你。”这句话听上去没有开玩笑的意思。

“殿下，王奴带来了。”文武大臣跪下，恭敬地问道，“带回后宫侍寝吗？”

“不，把他们放在殿下，先招待一顿。”黑发如瀑的美女姐姐略抬手指，“让那个女巫留下来，狐狸也吃饭去。”

呃？我浑身一颤，回头望了一眼在众猫妖胁迫下入席的三位同伴，忽然觉得事情好像不是我之前想的那样子。

因为那个声音居然是男的！

一个女权至上的社会，最高统领居然是男的！



“那个。”进了后宫，我咽回口水，惊讶地看着那

张集霸气与妖娆于一体的女人脸：“请问您要男人干吗，难道您……”

我的脑海中浮现出天雷勾动地火的情形。

“呵。”猫王大人用手指揉着下巴，似乎觉得有点好笑，“小姑娘，我知道你在想什么，他们只不过是我赐给后宫的玩物，我不会碰他们的。”

“……”不知怎么的，我感到了些许的失望——知道沈云欢和于亦染侍寝的对象不是男的——看来，我受非主流文化的毒害还是很深啊，“那您叫我来做什么？”

“呵。”他轻抚胸前艳如桃李的皮草，说道，“我猫族在红粉居生活了上千年，原本每人都法力强大，然而一场战争减少了男子数量，女性势力即空前扩张起来。只是猫王之位，非男子不能修得，但族内男子，早在千年的打压下变得孱弱不堪。”

我压下心头的不耐烦，重复了一遍问题：“那您叫我来做什么？”

“你不知道吗？女巫和猫族的后代，一定是公的，而且有很强的巫术潜能！”猫王大人无比严肃地说道，“既然你来了，那么为了本族的未来，侍寝！”

世上要是有后悔药吃的话，就算可能会被毒死我也要尝试，虽然我每天大叫沈云欢是色狼，不过现在看来，我碰到真正的流氓了——要不是因为那两个家伙的脸蛋，我怎么会自动送上门？

我在心里把沈云欢和于亦染骂了个狗血淋头。

之前的计划是等待之时朱砂与沈云欢合作暗算，但此时天不时地不利人不和，我又不是千年妖狐和巫术界的明日之星，哪里有这个本事？

怎么办？咬舌自尽？太悲惨了！逃跑？这可是族王级别的妖兽！侍寝？还不如咬舌自尽呢！

完了！林卡！你称霸世界的顶级女巫之梦，就要被这只求子心切的老淫猫掐灭在摇篮里了！

“哐”的一声，沈云欢出现在门口，脸上的“无耻”二字笔笔鲜明，他一展折扇，指住正欲宽衣的猫王，“请尊重林卡。”

——都这个时候了，还摆什么姿势，他以为在拍写真集啊！

我的脸一黑。

“不然呢？”猫王见势，一把将我揽在腰间，“只有顶级巫师能威胁到我，你以为你是什么东西？”

“呵。”沈云欢没再冒他的酸词，苦笑一声，“是的，我还真不是，世界上不过就那几个，我哪里上得了顶级的位置。”

“那你还不快滚出去。”那张美人脸柳眉一横，轻蔑道，“小心我把你赐给最丑的妃子！”

沈云欢不答话，他蹲在地上，双手支地，白色的长袍垂下。

“怎么，要向我下跪？”猫王古铜色的纤手四周聚起一团桃红的能量，“你还不配！”

瞬时，沈云欢身上放射出无数道刺目的白光。禁咒！

——我讶异极了，这种封印咒语只有顶级巫师才能释放，难道他已经达到了我无法想象的境界？

“林卡！”门外厮斗中的朱砂一边护着梦游中的于亦染一边喊道，“快阻止他！他在透支生命！”

——透支生命？那也要有成为顶级巫师的潜才能透支出禁术啊——我又跳又叫地在猫王的臂弯中挣扎着，见他纹丝不动，连忙在那条古铜色的美臂上狠狠地咬了一口。

“啊——”他显然被这种低级之极的攻击激得愤怒莫名，那颗桃红的光球还未掷向沈云欢，先在我的肩头炸开了，我觉得心肺中像是地震了一样惊天动地地炸裂开来，嗡的一下，我的眼鼻耳口喷溅出淋漓的鲜血。

——是的，不致死，可是来不及阻止沈云欢了！

那些白光在咒阵中骤然成形，像是灭天灭地的破坏之神一样，带着狂乱的嘶吼冲向猫族的王者！

“很好。”猫王冷冷地看着这些光，用一只手顶住了禁术之光——手心缓缓渗出血。

相比之下，沈云欢的境况就糟糕多了，他的力量支出早已远远超出了身体中的现有储存。

而后，猫王一抬手，一个极小的桃色光团击中了他，他几乎像棉花一样轻软地倒在了地上。

沈云欢卧在地上，回给他一个冷笑，然后闭上了眼睛。

生命气息呢！为什么觉察不到？这家伙就这样

死了？

我尖叫起来：“色狼！不，师兄！”

“师妹啊。”沈云欢自觉气数已尽，说出了遗言，“我这辈子真的只调戏过你一个，而且——未遂。”

这个人！

我扯着他被自己的血染得红艳艳的白色衣襟，禁不住大哭大叫起来：“我还没有打败你！你不准死啊！”

“没用的东西！”猫王将七孔流血的我抓在腰旁，踢了他一脚，“敢坏本王的好事！”

随着那一脚，沈云欢原本藏在腹下的第二个咒阵也露了出来，是一个紫金的召唤阵。

“……”猫王看见那个阵，美丽的桃花眼中忽然露出恐慌，“为什么？这小子竟然能在布下禁术攻击阵的同时布下禁术级召唤阵！不，想打败我，他还够！”

“怎样才够呢？我的小猫咪。”身后响起一个熟悉无比的声音，我吃力地回头，看到一张熟悉无比的脸——白肤，黑发，高跟鞋，金斗篷，青春无敌的中年美妇。

“叶，叶卡捷琳娜……”猫王手脚立刻像筛子一样抖了起来，“咕咚”一声，我被扔在地上。

“你要欺负小孩子是吧！”被沈云欢的咒阵召唤来的我妈缓缓地看向这只漂亮猫咪，将手伸向脚，“想和顶级巫师交手？我看你是还没见过我出手！”

接着，她将眼前猫王高贵无比的头颅按在地上，一把拽下脚上那只后跟足有八英寸的酒红色高跟鞋，矜持然而愤怒地打向了猫王的小翘臀：“想拿我女儿生儿子？打得你女儿都生不出来！”



我妈说，沈云欢没死，不过，他睡着了。

她真喜欢这个学生，她说他真好学，连

睡着了都还在勤奋地思考怎么更好地运用咒阵保护我。

我坐在一张白色的病床前，默默地看着那张清秀文雅的脸。

那上面已经没有了丝毫的邪气，还是说，一直以来都是我自己想得太多，以至于把他想得太坏？

沈云欢的记忆光球飘浮出了脑海，在房间里悠然荡漾——这表示他在深度的昏迷之中，无法控制自己力量的外泄。

我轻轻地捧住一个又一个的光球，好奇地看向里面——这个傻瓜的记忆里面有什么？是美女，还是大本的咒文典籍？

符咒课。

“知道了吗？”我妈拿着书看看我，“五系咒语都可以用纸质施法，也可以通过口诵释放出来，而雷咒是其中最难掌握的，你们现在可以试一下。”

我还在琢磨那道鬼画符一样的东西，一旁的沈云欢腾的一下站了起来：“会了！”

我脸色一白，而他手一指窗外，叽里咕噜念了一串咒语。

“哐！”一道粗壮有如参天大树的白色雷光砸在我家窗外，我妈趴在窗前一看，地上被砸出了一个足球场大小的大坑。

“林卡——”我妈露出赞许的眼光，对我抬了抬下巴，“你也试试。”

“……”我咬咬牙指着窗外的天空，叽里呱啦念出连自己都不知道是什么的咒语。

“哐！”同样的声音，一道粗壮有如参天大树的白色雷光砸在我家窗外，我妈趴在窗前一看，地上有一个足球场大小的大坑——不过是刚才那个，除此之外，什么也没有发生。

我妈的脸色很难看，我的心情也很





糟糕，于是从那一天开始，我决定奋发向上，以赶英超美。

然而妖兽课上尽管我召唤出了艾斯尼亞的雪原鸟，沈云欢却勾引来了上古神兽斯芬克斯；草药课上我可以分清哪个是有毒的哪个是无害的，这个家伙却可以轻松地挥舞着折扇滔滔不绝地讲述它的原产地特性历史用途以及相关药品制作方法！

终于有一天，我在魔法工房发现了一种我从未见过的巫术材料！它的出现让我有绝对的信心可以让这个骄傲得找不着北的桃花男自叹不如！

它透明，呈液体状，可以与大部分草药融合，并且改变它们的浓度！

当我兴奋地在工房里转悠并大呼小叫的时候，来上课的沈云欢听了我自豪的介绍，再一看我的样品，一展小折扇，露出招牌式的笑容：“师妹，那是水。”

我愣住，再看看手中那熟悉又陌生的液体，泪汪汪地自言自语道：“不，这不是真的。”

“师妹，你喜欢什么样的男孩子？”

我看着眼前这个整天只知道逃避情书攻击的书虫，不屑地拍了拍书柜里的唐诗宋词，随口搪塞道，“要能说甜言蜜语哄女孩子开心，要倜傥温柔有如李煜唐伯虎纳兰性德！”

我开始抑制不住地在这个拼命用功的天才面前抽泣。

我真是，太没有用了，如果我有像他一样的才能就好了，如果我再用功一点，也许我就能学会透支禁咒，也许就能搞定老猫，而他就可以只是施放一个攻击咒阵，不必用那个召唤咒阵来救我。

老妈的话说得真动听，真婉转，她说，他会醒来的，所以我现在要好好看看他俊俏的小脸蛋。

而医生说，沈云欢已经变成植物人了。



“唉，你又在想什么。”于亦染一摔数学书，拧着

眉头看我，“你自己不好好学，还要浪费我的时间，世界上怎么会有你这种人。”

你尽管傲慢吧！我的手里还有你脸上写着流氓、身上穿着Hello Kitty睡衣梦游的照片呢！

我从回忆里醒来，对着面前的习题集狞笑。

“你那只猫是什么来头？”他好像听到什么异样动静，看了看我的书包，那里有一只遍身桃色纹理的黑猫，“主人这么奇怪就算了，猫也一副进过发廊的模样。”

“……我妈说，这只猫为了免除灭族之灾，自愿在我家当十年下人。”我想起那天还是人形的猫王在不得已之下，把梦游的于亦染脸上的字舔掉的画面，忍不住又笑了起来。

“不过，叶卡捷琳娜，为了我族的优秀子嗣，我会以正当方式让林卡改变主意，她一定会爱上我并自愿为我生孩子的！”冷不丁的，我的耳边响起当天那个霸气十足的声音。

我偏头，正好对上一对翡翠绿的猫眼睛，里面柔情款款秋波频送。

“咳咳！”我顿觉尴尬，不由得咳嗽两声——唉，生活啊，总是给我带来很多惊吓。

“什么乱七八糟的！”他把眉毛拧成了麻花，掸了掸方才粘在身上的墙灰，起身走下天台，“明天考试，好自为之。”

“呼——”我长长地出了一口气，“看来，晚上要努力了。”

其实现在想起来，秃顶班主任会不会找我妈已经不重要了，也许我考砸以后我妈并不会像打猫王的屁股一样打我的屁股，而我也可以厚脸皮地带写有公式的小抄进场，或者用风系咒语把于亦染的卷子弄来。

但是，我能像这样面对即将到来的女巫资格考试吗？

十岁通过巫师资格考试，之后每年由于在咒术方面的杰出贡献而得到嘉奖，虽然目前只晋级到中级巫师，但没有人怀疑他顶级的潜能。

咒术天才，明日之星，老大妈居委会的爱与希望。

——我想起沈云欢那张安然的脸。



天气已经很热，我将长袖的衣裤放进衣橱，开始换上海蓝的背带短裙和白色短袖衬衫——学校夏天的女生制服像是老动画片里的美少女战士，这让我有些许的抗拒感。

“唷。”朱砂抓了抓长长的红发，夸张地摆出一个变身的姿势，“林卡，你要代表月亮消灭小猫咪吗？”

“喵！”桃红花纹的小黑猫忽然出现，邪恶地咬住了朱砂白嫩的脚踝。

“哇——”我居住的小区内再次响起一只狐狸的惨叫。

热血的狐狸少年和专断的猫咪熟男性格不和吗？

——自从猫王来我家之后，这两只岁数加起来超过2009岁的动物之间，争端不断，而且由于事先禁止在家使用攻击咒语的约定，一狐一猫之间的攻击手法只有一个——咬！

考试结束不到一天，我坐在座位上和同桌讨论题目。

“林卡，班主任叫你过去。”

我一个激灵，有一种不祥的预感。

走进办公室，秃顶班主任的头在耀眼的阳光下光芒四射，他见我来了，从抽屉中取出我的卷子和登记成绩的表格。“林卡，很遗憾，你这次考试拿了五十九分。”

喔。我已经料到了——考试前晚我熬夜复习，然而临时抱佛脚毕竟不如和尚长烧香，第二天考试，还是没有超水平发挥。

“不过。”班主任一抬眼镜，“你妈打电话来说你熬夜复习，这种燃烧青春的精神令我很感动啊！”

“……”我想象不出我妈说这话的语气，难道她以为我被应试教育虐待所以向班主任抗议？

“总之，我没想到你这次会用功。”他擦了擦眼角因为激动而流出的泪水，拿起手边的红笔在我的卷子上一挥，“六十分！”

呃！我的眼睛瞪得和电灯泡似的——任务完成了？！

六点。

临进家门，我看了一眼时间——老妈昨晚出门了，现在朱砂应该在看娱乐新闻吧，待会儿还要去医院看沈云欢，这几日都在忙考试，不知道他的伤恢复得怎么样了。

我将钥匙插进锁孔。

“落花如梦凄迷，麝烟微，又是夕阳潜下小楼西。”

一个白衣胜雪的高大身影缓缓地将脸转来。

“你你你——”我诧异得无以复加，“你不是应该在医院躺着吗？”

“医生说的吗？”他习惯性地用扇子遮住半张脸，虽然那里的“无耻”二字已经被猫王舔掉了，“但是，你觉得我的恢复能力能与普通人同日而语吗？”

难道，这就是传说中集神之宠爱于一身的天才巫师沈云欢？

“愁无限，消瘦尽，有谁知？闲教玉笼鹦鹉念郎诗。”沈云欢看着我迅速黑下来的脸，收了酸气，“我要回去了，欢迎师妹去我的魔法工房——那里的床很软哦——”

“哐！”咒术不是我的强项，把人踢飞还是可以的。

再次被嵌进我家墙壁的沈云欢微笑不改：“为了超过我，还有成为顶级女巫，努力吧——”

这才像句话嘛！

## 挖哇吧

折磨了某人近一年的考试通过，复试期间发生了很多搞笑事件，现在被论文继续折磨中……此次的林卡同学又遇到了新的麻烦，虽然麻烦总是很麻烦，不过怎么会有这么赏心悦目的麻烦~=\_=|||

# 胭脂水火



那是安檀化起妆来，常常要个把时辰。那是一道极为复杂的程序，净脸……

文 / 花布 图 / mario